







中国蒙古学文库

蒙古族正骨学

旺钦扎布 著

辽宁民族出版社

© 旺钦扎布 2005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蒙古族正骨学 / 旺钦扎布著 .— 沈阳: 辽宁民族出版社, 2005.7

(中国蒙古学文库)

ISBN 7-80722-047-3

I. 蒙... II. 旺... III. 蒙医—正骨疗法

IV. R 29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58319 号

出版发行者: 辽宁民族出版社

(地址: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 邮编: 110003)

印刷者: 沈阳市印刷技术研究所印刷厂

幅面尺寸: 140mm × 203mm

印 张: 17 $\frac{1}{2}$

字 数: 420 千字

插 页: 8

印 数: 1—1000

出版时间: 2005 年 7 月第 1 版

印刷时间: 2005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 援 朝

封面设计: 杜 江

责任校对: 崔维诚

定 价: 45.00 元

联系电话: 024—23284347

邮购热线: 024—23284335

E-mail: lnmz@mail.lnpgc.com.cn

《中国蒙古学文库》序

内蒙古自治区是我国第一个民族区域自治地方。在自治区成立 50 周年之际,《中国蒙古学文库》开始出版了。这套文库的出版,对中国历史文化的发展将具有重要意义。

蒙古族是我们祖国统一的多民族大家庭中的一个重要成员。她在中国光辉灿烂的历史文化发展中做出过卓越的贡献,也对人类历史的发展产生过深远的影响。

我国是蒙古族的发祥地,有关蒙古族的史料记载最早见于唐朝,随之历代都有丰富的史料。蒙古族统治者建立了元朝,其历史功绩震惊中外,不仅促进了东西方的经济与文化的交流,也为中国版图的形成奠定了基础,同时对经济、政治、军事、文化、科技的发展做出了重大贡献。直至近代以来,蒙古族与全国各族人民一道,为发展祖国的历史文化而共同奋斗。特别是在中国共产党的英明领导下,在全国各族人民共同推翻“三座大山”的伟大斗争中,于 1947 年 5 月 1 日成立了内蒙古自治区,翻开了历史的新篇章。新中国成立后,相继又在蒙古族聚居的地区建立了自治州、自治县和民族乡,蒙古族人民当家做了主人,政治、经济和社会面貌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在改革开放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取得了更加辉煌的成就。

蒙古学是研究蒙古族社会经济、政治、军事、文化、科技等领域的历史发展及其规律的一门科学。13 世纪蒙古族的振兴,使当时欧洲和亚洲的许多学者、传教士、商人与使臣记载了有关

蒙古族的历史文化，留下了珍贵的史料。自 18 世纪后半叶开始，欧洲的德、法、俄、英及亚洲的日本等国家，对蒙古族的历史、语言、文学及风俗习惯进行了研究。1921 年蒙古国独立后，成为研究蒙古学的主要国家，引起了国际蒙古学界的注目。第二次世界大战后，蒙古学发展为国际性的一门科学，建立了国际蒙古学学者协会，参加协会的会员来自五十多个国家和地区，先后召开了六次国际蒙古学学术讨论会。

我国将蒙古学作为一门科学来研究是在新中国成立以后，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开展了全面深入的研究，取得了前所未有的成就。仅 1985 年以来，在呼和浩特市召开了五次内蒙古全区蒙古学研究信息交流会；1987 年以来，内蒙古大学与内蒙古师范大学先后召开了三次国际蒙古学学术讨论会，同国外学术交流和互访增多。近十年来，在深入研究原有的一些传统学科的同时，扩大了研究领域，并已在蒙古族哲学、军事、经济、法学、教育学、宗教学、民俗学、天文学、蒙医学、兽医学、建筑学、科技史等多学科领域开展了研究，取得了新的进展。至今，我国蒙古学已发展成为综合性学科。内蒙古社会科学院与部分高等院校成立了蒙古族历史、语言文学、哲学研究所，内蒙古大学成立了蒙古学研究院，内蒙古大学与内蒙古师范大学已经招收蒙古族历史、语言、文学、哲学的硕士和博士研究生。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少数民族文学研究所和中央民族大学及其他兄弟省区社会科学院、民族院校中也有专门机构和专职人员对蒙古学进行研究。蒙古学研究的群众性学术团体，全国性的有蒙古族历史、语文、文学三个学会。内蒙古自治区有六个蒙古学的研究会，有一大批老中青兼专职的学者、干部参与蒙古学各学科的研究。

为适应蒙古学研究发展的新形势，内蒙古自治区蒙古族经济史研究会从 1987 年开始准备编写《中国蒙古学系列丛书》（即现

在的《中国蒙古学文库》)。经过各方面近十年的努力,于1996年组织了领导小组及编委会,确定了撰稿人员。这项工作得到了国家民委和内蒙古自治区党委、政府的重视和领导,得到了辽宁民族出版社及与我区有蒙古语文协作关系的兄弟省区有关方面的大力支持,因而加快了工作步伐。

编写与出版《中国蒙古学文库》,是为了弘扬民族优秀文化遗产,丰富民族文化宝库,提高人民的精神生活和文化素质,繁荣祖国的科学事业,促进国内外文化交流和蒙古学研究的深入发展,推动蒙古族同祖国各兄弟民族一起繁荣发展,更好地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此,我们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思想,把党的十四届六中全会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总的指导思想和总的要求,贯彻于编写与出版“文库”工作的始终。坚持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从蒙古族历史的实际出发,以充分的可靠的史料为依据,认真地进行科学分析,探索各门学科的客观规律。同时,吸收国内外科研成果的精华,真正撰写出比较全面系统的科学的学术著作。在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导下,我们高举爱国主义的旗帜,宣传贯彻党的民族政策及其取得的伟大成就,维护祖国的统一,增强各民族的团结,更好地鼓舞和激励人民,沿着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前进,为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而奋斗。

当前,我们正处于跨世纪发展时期,即将进入21世纪,随着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科学文化事业的迅速发展,对我国蒙古学应在蒙古族历史文化各个领域的发展特点、规律以及面临的新课题等方面多作积极的探索和深层次的研究,帮助人们了解蒙古族的过去,正确认识今天,走向明天。我们编写与出版《中国蒙古学文库》要反映蒙古学研究已经取得的成果,力争做到对

蒙古族历史文化的正确积累，而且将这门科学向前推进，使其在21世纪能适应时代的发展，达到更高水平。《中国蒙古学文库》将以蒙汉两种文字陆续出版。在编写过程中，由于我们的理论基础、学术水平和搜集资料等方面存在一定的差距和局限性，书中难免会出现一些疏漏和不当之处，恳请读者能及时赐正。

最后，愿《中国蒙古学文库》，能给予人们以知识上的启迪、精神上的鼓舞，使其在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民族团结进步事业中做出应有的贡献。

编写与出版《中国蒙古学文库》领导小组

1997年5月5日

《中国蒙古学文库》总论

蒙古族是具有悠久历史和灿烂文化的民族。传说蒙古人已有三千多年的历史；据文字记载，亦有一千多年的历史了。在漫长的岁月中，蒙古民族创造了光辉灿烂的文化，在历史上曾经建立过横跨欧、亚两洲的蒙古大帝国；建立过中国历史上前所未有的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元朝。蒙古民族对中国历史及世界历史的发展所起的作用和影响是巨大的。

蒙古族的族源问题，多年来学术界争论不休，截至目前，还没有取得一致意见。现在多数学者认为，蒙古出自东胡。东胡，是包括同一族源、操有不同方言、各有名号的大小部落的总称。他们“在匈奴东，故曰东胡”（《史记·匈奴列传》卷110），居住潢水（今内蒙古自治区境内西刺木伦河）、大凌河、老哈河等诸河流域。公元前209年，东胡被匈奴冒顿单于所破，东胡各部受匈奴人统治达3个世纪之久。公元1世纪末2世纪初，汉朝击破匈奴，北单于出走，东胡人的一支鲜卑人自潢水流域转徙其地。匈奴余者十余万落，皆自称鲜卑。鲜卑至此便强盛起来。到公元2世纪中叶，檀石槐统治时期，“尽据匈奴故地”（《三国志》卷30，《魏书·乌丸鲜卑东夷传》，裴注引王沈）。4世纪中叶，居住在潢水、老哈河流域一带的鲜卑人的一支，自号“契丹”，居于兴安岭以西（今呼伦贝尔地区）的鲜卑人的一支则称“室韦”。蒙古，是室韦人的一支，始见于《旧唐书》，称作“蒙兀室韦”，《新唐书》称作“蒙瓦”。“蒙兀”“蒙瓦”，是“蒙古”的同名异译，是室韦五部落之一大室韦部的一个成员。

蒙古部最初只是包括捏古斯和乞颜两个氏族的小部落，他们被其他突厥部落打败后只剩下两男两女。这两家人为了逃避敌人，逃到一处人迹罕至的额儿古纳—昆的地方生息繁衍。大约经过 400 年时间，部落才兴盛起来，从原氏族中分出若干分支，各分支均有各自的名称，并单独成为一个斡巴黑（氏族）。公元 8 世纪后半叶，当他们走出额儿古纳昆的时候，已经分出 70 个分支（灶）——斡巴黑。这 70 个斡巴黑被称为“迭儿勒勤蒙古”，迭儿勒勤蒙古到 10—12 世纪时，有兀良哈、弘吉利、斡罗纳兀惕、速勒都思、巴牙兀惕等 18 个部落。根据拉施特《史集》记载，从额儿古纳—昆迁出的蒙古人中，有一位很有威望的人，名叫孛儿帖赤那。以孛儿帖赤那为首领的迭儿勒勤蒙古自称“乞牙惕氏”（乞颜的复数）。他们从额儿古纳—昆迁到斡难河源头肯特山一带居住，由狩猎业逐步过渡到游牧业。据《蒙古秘史》记载，孛儿帖赤那的第十二世孙朵奔蔑儿干死后，其妻阿兰豁阿又生了三个儿子，蒙古人传说，他们是感光而生的“天子”。他们是从阿兰豁阿洁白的腰里出生的。所以他们的后裔被称为“尼伦蒙古”。尼伦蒙古中，以孛端察儿为始祖的孛儿只斤氏最为著名。孛儿只斤氏族又繁衍为 19 个氏族。迭儿勒勤蒙古和尼伦蒙古，是蒙古部的正统后裔，他们被称作“也克蒙古”（大蒙古）或“原蒙古人”。除也克蒙古外，还有札剌亦儿、塔塔儿、蔑儿乞惕、斡亦剌惕、巴儿忽惕等蒙古语系部落。自 9 世纪以后直到 13 世纪初，活跃在蒙古地方的还有操蒙古语的克烈亦惕、乃蛮、汪古等突厥语系部落。

成吉思汗建立大蒙古国前蒙古诸部落各有各的名称和活动地域。他们的社会发展不平衡。有的部落已经进入阶级社会门槛，有的则处在氏族社会发展阶段；各部的经济生活也不相同，有的从事游牧业，有的从事狩猎业，有的则从事农业。各部之间的语言也有差异，据《蒙古秘史》记载，成吉思汗建国后，还有九种

不同方言；宗教信仰也互有区别，有的信仰也里克温教，有的则信仰孛额教（萨满教）；有的部落已经开始使用文字，有的则刻木为记号。自12世纪开始，在蒙古高原形成几大部落，为了争夺统治全蒙古的权力，他们之间发生了无休止的战争。蒙古地区形成了“天下扰攘互相攻劫，人不安生”（《蒙古秘史》254节）的混乱局势。1205年，帖木真统一蒙古“毡帐百姓”，占领东起兴安岭、西迄阿尔泰山、南达阴山的广大地区，结束了蒙古的混乱局面。1206年春，在斡难河源头举行“忽里勒台”，推举帖木真为大汗，号成吉思汗，国号曰“大蒙古国”。成吉思汗以也克蒙古为核心，将族属不同、社会发展不平衡、方言各异的各部统一在一个汗权统治下，形成了具有共同地域、共同经济生活、共同语言和共同心理素质的民族共同体——蒙古族。从此，“蒙古”由部落名称变成了民族的名称。“由于成吉思汗及其宗族的兴隆，由于他们是蒙古人，于是各有某种名字和专称的〔各种〕突厥部落，如札剌亦儿、塔塔儿、斡亦剌惕、汪古惕、克列亦惕、乃蛮、唐兀惕等都自称蒙古人”（拉施特：《史集》，第1卷，第1分册，汉译本166页）。

成吉思汗称自己为全人类的汗，蒙古国是创建中的世界帝国。为此，蒙古国家建立后，成吉思汗及其继承者窝阔台、贵由、蒙哥诸汗利用半个世纪的时间，灭了金、西夏、花剌子模、黑衣大食（阿拉伯）、赛尔柱土耳其、南高加索诸国，征服了罗斯，建立了人类历史上前所未有的世界大帝国。成吉思汗把用武力征服的地区分封给他的四个儿子，称“忽必”（份子），诸子的“忽必”是蒙古帝国的组成部分。1260年，成吉思汗的孙子忽必烈继承蒙古汗位，1264年迁都中都，1271年建立元朝，1279年灭南宋。13世纪60年代以后，蒙古帝国分裂为金帐汗国、窝阔台汗国、察哈台汗国、伊儿汗国等四大汗国。忽必烈和他以后的元朝皇帝，在名义上仍是蒙古大汗的继承者，但各汗国宗王推戴

的君主有权处理本国的大事。

元朝的建立标志着蒙古社会由奴隶制过渡到封建制。忽必烈为了适应汉地的生产力发展水平，逐渐采用汉法，同时把蒙古原有的统治法纳入到元朝的国家制度，进行蒙古汗的封建专制统治。元朝统治者执行民族不平等政策，把它统治的人民划分为蒙古人、色目人、汉人（包括契丹和女真）、南人（宋朝统治下的江南人民）等四个等级。蒙古人在法律和政治上享有特殊地位。元朝统治者为了防止汉化，保持蒙古的传统文化和习俗，严禁迁居内地的蒙古人改用汉俗，把蒙古语当作“国语”。在岭北行省执行蒙古原有的制度，限制移民，实行屯田。由于元朝统治者执行保护民族文化、经济的政策，使蒙古族的经济、文化生活得以保存和发展，这是蒙古民族与入居中原建立政权的其他北方民族所不同之处。

从14世纪三四十年代开始，元朝以外的四大汗国的蒙古人，受被征服地区的经济、文化的影响，被当地突厥人和伊朗人所同化，只是蒙古统治者掌握着当地的政治、军事权力。14世纪50年代开始，四大汗国先后被当地人民所推翻。1368年，朱元璋领导的农民起义军推翻了元朝的统治，以妥欢帖木尔为首的蒙古统治者退居蒙古地区。13世纪初开始活跃在世界历史舞台的蒙古人，到14世纪末，元朝统治者退居蒙古地区，使蒙古地区重新成为他们的活动中心。

蒙古统治者退出中原后，为了恢复元朝统治，与明朝进行了十余年的战争。明朝洪武、永乐皇帝多次进军蒙古地区，但仍未达到消灭北元势力的目的。蒙古统治者在与明朝的战争中失利，这样，明朝与蒙古以长城为界各自为政，形成南北对峙260余年的局面，到17世纪40年代才告结束。

自蒙古皇室退居蒙古地区以后，15世纪中叶开始蒙古汗权旁落，封建领主各自为政，形成封建割据局面。蒙古大汗成为领

主们争权夺利的工具，封建领主们按照自己的利害关系废立大汗或以丞相的名义掌握实权，围绕汗权问题，蒙古统治阶级内部发生了尖锐的矛盾和斗争，甚至引起内讧，这一局面一直到巴图孟克达延汗（1460—1504）时期。达延汗用武力镇压各封建领主的反叛，剥夺异姓贵族的政治权力，把蒙古六万户（兀鲁思）分封给诸子，形成了成吉思汗黄金家族一统天下的政治制度。达延汗消除封建割据，重新统一蒙古，被称为“蒙古中兴英主”。

达延汗死后又导致黄金家族内部的矛盾。随着封建制的发展，达延汗分封的各万户的汗，各自为政，不受大汗的统治，把蒙古大汗只称“察哈尔汗”；到林丹汗（1592—1634）统治时期，在漠南蒙古已经形成了16个兀鲁思（封建领地）。

正当蒙古封建割据加剧之际，1616年女真族努尔哈赤建立后金王朝。后金的建立对蒙古的政治局势产生了巨大影响。首先改变了二百多年来的明朝与北元的对峙局面，蒙古大汗林丹汗与明朝签订了共同反对后金的协议。其次，改变了蒙古内部的关系，努尔哈赤和他的继承人皇太极采用联姻、封爵等手段拉拢邻近的蒙古部首领，从而在蒙古内部发生了与后金和与战的斗争。努尔哈赤最初的战略目标是消灭明朝，但1619年的抚顺战役中扎鲁特部受林丹汗旨令出兵一万援助明朝打后金，从此以后努尔哈赤把攻击目标转向蒙古，努尔哈赤和皇太极利用蒙古内部的矛盾，联合科尔沁等部攻击林丹汗。林丹汗在与后金的战斗中失利，于1634年率部奔青海，在青海西拉塔拉病故。1636年内蒙古四十九旗王公聚会多伦诺尔，承认皇太极为蒙古汗。成吉思汗黄金家族的四百余年的统治到此结束。

清朝征服整个蒙古用了一个半世纪的时间，历经六个皇帝。后金征服内蒙古后，喀尔喀和额鲁特蒙古为了共同抵抗清朝的征服，于1640年制定了《蒙古·卫拉特法典》，喀尔喀蒙古与额鲁特蒙古虽然制定了共同抵抗清朝的协议，但没有统一领导喀尔喀

与额鲁特的领袖人物，喀尔喀的札撒克图汗部、图希业图汗部、车臣汗部不团结，相互动干戈；额鲁特的和硕特部、杜尔伯特部、土尔扈特部、准格尔部各有其汗。1678年噶尔丹统一额鲁特四部，建立了准格尔汗国。噶尔丹为了把喀尔喀蒙古也纳入准格尔汗国的统治之下，于1688年进兵喀尔喀，以图希业图汗部首领察浑道尔吉为首的喀尔喀封建主逃入漠南，康熙皇帝把他们安置在苏尼特部地，噶尔丹追击察浑道尔吉等人，率兵进入漠南。从此开始了准格尔汗国与清朝之间长达近百年的战争，18世纪80年代才告结束。

在清朝统一全国的事业中，蒙古族做出了巨大贡献。清朝完成统一大业后，一方面依靠蒙古族巩固其统治。出身科尔沁的孝庄文皇后、科尔沁左翼后旗扎萨克郡王、御前大臣僧格林沁及八旗蒙古人、两江总督兼钦差大臣于谦等人对巩固和捍卫清朝统治，功绩卓著。另一方面又怕蒙古强大，造成对清朝统治的威胁。所以，清朝征服蒙古后，实行盟旗制度，进行分而治之的统治；提倡喇嘛教，推行愚民政策；采用封官晋爵、联姻等手段拉拢蒙古王公；执行封禁政策，严禁蒙古人与汉人的接触。所以，清朝前期蒙古族处于互不来往并与外界隔绝的闭关自守的封闭状态。

1840年的鸦片战争以后，资本主义列强逼迫清政府签订了一系列的不平等条约，获得了在蒙古地区销售商品、掠夺资源的权力。随着外国商品的进入，蒙古王公贵族的生活品的需求增加，开支愈来愈大。为了满足日益增多的金钱需求，招农出租旗地，收取租金；鸦片战争以后国内阶级矛盾尖锐化，1850—1864年爆发了太平天国农民起义，给予清朝统治以严重打击。为了缓和阶级矛盾，安置无路可走的饥饿逃荒的农民，放弃了禁止汉族农民迁居蒙古地区的禁令，对大批流入蒙古地区的汉族农民表示默认。19世纪60年代以后，清朝统治阶级内部的力量对比发生

变化。蒙古王公贵族逐渐削弱，形成“蒙王不足倚，蒙兵不足恃”的局面。而以曾国藩、左宗棠、李鸿章为首的洋务派势力，成了清朝维持其统治的主要依靠力量。满蒙贵族的联合统治，逐渐被满汉官僚的联合统治所代替。清朝统治集团内民族成分的这种变化，导致了清朝对蒙政策的改变——解除“蒙禁”政策，移民开垦；改变蒙古王公统治的自治体制，以州、县代替。1901年在全国推行新政，在蒙古地区（主要是内蒙古）的具体措施是实行“移民实边”政策。清政府出面招徕内地农民开垦蒙地，强迫蒙古王公报垦，从而使大片的肥沃牧场变成农田。蒙古牧民无奈，有的弃牧务农，有的则迁居荒无人烟的沙漠地区。汉族聚居区设州县，蒙古王公不仅无权管辖州县，反而把蒙旗自办的“新政”也交给州县官监督，原来蒙旗自身审理的案件，州县有权复审。这样，蒙古王公的原有自主权益受到损害。因此，清朝政府实行“移民实边”政策后，原来清朝政府主要代表满、蒙贵族阶级的利益，演变为“更多地代表汉族官僚地主阶级的利益，公开而明显地民族歧视、压迫和掠夺”（郝维民主编：《内蒙古近代简史》第30页），对蒙古进行大汉族主义统治。因此，清末保护牧场，保护蒙古原有之自主权益，便成为蒙古各阶层的共同要求。辛亥革命爆发后，蒙古地区发生的“独立”“自治”运动的主要原因就在此。

毛泽东在《论联合政府》中曾指出：“国民党反人民集团否认中国有多民族存在，而把汉族以外的少数民族称之为‘宗族’。他们对于各少数民族，完全继承清朝政府和北洋军阀政府的反动政策，压迫剥削，无所不至。”北洋政府为了分割统治蒙古，把呼伦贝尔、哲里木盟分别划归黑龙江省、吉林省和辽宁省管辖，还按清朝将军、都统管辖范围，在内蒙古设置热、察、绥三特别区，将昭乌达、卓索图、察哈尔八旗、锡林郭勒盟、伊克昭盟、乌兰察布盟、归化城土默特二特别旗，均划归三特别区管辖。三

特别区都设最高长官都统，1928年，国民党政府把三特别区改为行省。把阿拉善、额济纳划归宁夏省，使蒙古完全失掉自主权益。尤其是国民党在“国族主义”“中华国族”口号下，不承认中国少数民族的存在。1943年蒋介石发表《中国之命运》一书，把中国各少数民族称作汉族的大小宗支。

进入20世纪以后，蒙古民族受清朝、北洋军阀、国民党反动派的大汉族主义统治的同时又受到日本帝国主义的法西斯统治，处于民族存亡的历史关头。蒙古族有识之士为了求得民族的生存，获取民族的自由和解放，在不同的历史条件下，以不同的斗争手段，进行民族解放运动。

1921年，中国共产党成立后，把民族问题作为中国革命的重要内容之一。中国共产党为了实现蒙古民族的解放，1925年秋天，中共中央在《蒙古问题决议案》中指出：“我们的党应当使蒙古人民的民族解放运动与全中国的解放运动结合起来。”“我们认为应当组织内蒙古国民革命党（即内蒙古人民革命党），这是蒙古人民的民族上政治上的职任”（摘自郝维民主编《内蒙古近代简史》）。党的六大“决议”上提出：“统一中国，承认民族自决权。”1931年11月召开的中华工农兵苏维埃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决议中重申无条件地承认少数民族的自决权。中国共产党的民族政策极大地鼓舞了蒙古人民的反帝反封建反大汉族主义的斗志。1925年在中国共产党的影响和共产国际领导下成立了内蒙古人民革命党，制定了反帝反封建反民族压迫，实现内蒙古自治等民族民主革命纲领，组建了内蒙古人民革命军。1926年内蒙古人民革命党党员席尼喇嘛，组建了内蒙古人民革命军第十二团，武力推翻乌审旗王公政权，建立了人民政权——公会；次年，内蒙古人民革命党党员小三爷，组织革命武装，推翻了阿拉善旗王公政权，建立了革命政权——阿拉善旗政务委员会。1927年，蒋介石叛变革命后，内蒙古人民革命党的内部发生分裂，白

云梯等叛变革命，投靠了蒋介石。内蒙古人民革命党的活动转入地下，一部分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革命活动。蒙古族人民积极参加了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抗日战争。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根据历史上形成的中国的具体国情和国际国内形势的变化，中国共产党把民族区域自治政策作为解决中国民族问题的基本政策。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乌兰夫领导内蒙古自治运动，1947年5月，成立了内蒙古自治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中国境内的蒙古族聚居区也先后成立了自治州、自治县、民族乡，按照宪法赋予的权力，管理本民族内部事务。

元朝以前蒙古诸部，分为草原游牧部落和森林狩猎部落，前者称为“毡帐百姓”，后者称为“林木中百姓”。东起呼伦贝尔，西至阿尔泰山，南届阴山的宽阔草原为游牧部落的活动地区；东起贝加尔湖，西至额尔齐斯河的森林地带，是林木中百姓的活动地区。自元朝以后，森林狩猎部落逐渐向游牧业过渡，游牧业成为整个蒙古民族的主要经济，狩猎业成为蒙古人补充生活来源的副业或大规模军事训练的围猎活动。

蒙古牧民有经营游牧业的丰富经验。他们不仅注重牲畜的数量，而且还特别注重质量。他们选择公种畜和保留母畜都很注重质量。所以，蒙古的畜种都是由良畜组成的。

蒙古人有很高的经营畜牧业的技术，有很好的管理方法。宋朝使节徐震赞扬蒙古人的养马法，说蒙古马骑至数百里无汗，此养马之良法，南人所没有（《黑鞑事略》）。1296年，元朝曾向高丽派遣牧业技术人员，指导那里的养畜业。

根据史籍记载，12世纪时蒙古诸部中就有从事农业的部落，如色楞格河流域的蔑儿乞部。13世纪到过蒙古人居住地方的旅行家们也曾记载蒙古地区的农业状况。但是，农业在蒙古人的经济中没有占据主要地位。自16世纪下半叶开始，在蒙古地区出现了定居的农业村落——板升。但是，种田的多为出关口的汉族